



CHINA NUCLEAR ENERG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核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1)

反貪污及賄賂政策

1. 目的

中國核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致力遵守所有法律和法規，以防止在任何業務交易出現貪污及賄賂的情況。本政策為我們的員工提供有關如何識別及處理賄賂和貪污的資訊及指引，確保我們的員工遵守所有適用的反賄賂和腐敗法規，並確保本集團的業務會對社會負責任的方式進行。本政策適用於本集團所有僱員及商業合作夥伴。

2. 適用範圍

貪污和賄賂包括為誘使履行或避免履行職責而提供或接受的任何非法利益或報酬。被視為賄賂的項目包括現金、現金等值物、貸款、佣金、實物利益或其他好處，但不包括在節日期間收取只具象徵價值的傳統禮物。在本政策中，以下詞彙具有下述含義：

「利益」是指直接或間接支付或收取任何有價值的東西，或採取任何其他行動，例如任何職位、僱用或合約；任何貸款或其他負債的支付或清償；任何其他服務或好處；行使或拒絕行使任何權利或任何權力或義務；以及任何要約、保證或承諾；

「賄賂」是指提供任何有價值的東西，意圖影響他人的行為或決定以獲取或保持業務優勢。賄賂可以採取多種形式，例如現金或現金等價票據、旅遊和娛樂活動、具有重要價值的禮品、偽裝成支付諮詢費、佣金、贊助或對慈善機構或政黨的捐款，其真正的目的是為了不正當地影響決策；

「款待」是指餐飲，招待，娛樂、社交或體育賽事之門票；及

「回扣」是指退回一筆已付或到期的款項作為進一步開展業務的報酬。

我們的政策是以誠實和道德的方式開展所有業務。我們對賄賂和腐敗採取零容忍態度。無論我們在何處運營，我們都致力於在所有業務往來和關係中以專業、公平和誠信的方式行事，實施和執行有效的反賄賂制度，追求高誠信標準，絕不姑息貪污行為。

本集團在經營的所有司法管轄區內維護所有與打擊賄賂和腐敗相關的法律。然而，本集團在國內外的行為方面仍受香港法律的約束。

賄賂和腐敗將被處以最高十年的監禁和罰款。若本集團被發現參與腐敗，除了可能面臨無限額的罰款、被排除在競投公共工程合約之外，並且會損害本集團的聲譽。因此，本集團非常重視法律責任。

在本政策中，第三方是指僱員工作期間所聯繫過的任何個人士或機構，包括實際和潛在客戶、顧客、供應商、分銷商、業務連絡人、代理商、顧問以及政府和公共機構，包括他們的顧問、代表和官員、政治家和政黨。

本政策適用於所有級別和職等的所有人員，包括高級管理人員、高級職員、董事、員工（無論是長期的、定期的還是臨時的）、顧問、承包商、受訓人員、借調人員、家庭工作者、臨時工和代理人員、志願者、實習生、代理商、贊助商或與我們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或其等的僱員有關聯的任何其他人員，不論身在何地（本政策中統稱為員工）。

3. 類別

3.1 賄賂

員工不得直接或通過任何第三方（如代理商、分銷商、顧問和／或供應商）進行任何形式的賄賂。

3.2 禮品和款待

3.2.1 員工在下列情況下不得提供或贈送任何禮品或款待：

- (a) 可被視為非法或不當；或
- (b) 違反了接收方的政策；或

(c) 提供予任何公職人員或政府官員或代表、或政治人物或政黨。

3.2.2 在下列情況下，員工不得接受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的任何禮品或款待：

(a) 以現金形式；或

(b) 有任何表明預期或暗示會有回報的建議。

3.2.3 一般情況下，僅可提供或接受於該國家或區域內依慣例且供商業目的適當價值之禮品。如果在不適宜拒絕接受禮品的情況下而接受高價的禮品或款待，在接收該禮品或款待後，必需向行政總裁申報及備存記錄，並將所收到的高價禮品交回本公司。

3.2.4 如果上述行政總裁需要申報，而行政總裁的職等低於董事級別的，則必須向相應的董事申報。

3.3 疏通費及回佣

疏通費是賄賂的一種形式，旨在加快或促進公職人員履行日常政府行為，而不是獲取或保留業務或任何不正當的商業利益。低級官員往往要求提供疏通費，以獲得一般人通常有權獲得的服務水平。

我們的嚴格政策是不得支付疏通費的。但是，我們意識到我們的員工可能會遇到員工或其家人的人身安全風險而不可避免需要支付疏通費的情況，在這種情況下，必須採取以下步驟：

- 保持最低限度的金額；
- 建立付款記錄；及
- 將情況向你的部門經理報告。

為了實現我們不支付任何疏通費的目標，公司的每項業務都會備存疏通費付款記錄，並必須向公司秘書報告，以評估業務風險並制定策略以使未來儘量減少疏通費付款。

3.4 政治捐贈

我們不會以現金或實物方式捐贈以支持任何政黨或候選人，因為這可能被視為企圖獲得不正當的商業利益。

3.5 慈善和贊助

不論是以實物服務、知識、時間或直接財務捐助形式的慈善支援、捐贈和贊助均為可接受的。然而，員工必須小心確保慈善捐助和贊助不會被用作隱瞞賄賂的計劃。我們只會根據當地法律和慣例進行合法和合乎道德的慈善捐贈和贊助。未經行政總裁事先批准，不得提供或授出任何捐贈和贊助。

所有慈善捐款和贊助必須具有透明度。

4. 你的反貪污及賄賂責任

僱員必須確保已閱讀、理解並遵守本政策，並應遵守所有與反貪污和賄賂相關之適用法律、規例及規則，並堅守以下規定：

- 不得接受不正當付款、回扣和其他形式的賄賂；
- 不得直接或在任何組織或個人的協助下支付、提供或索取賄賂、建議賄賂條款，又或接受賄賂；
- 不得通過使用代理人、合夥人、合約方、家庭成員或代表他人行事的任何其他人以規避任何反貪污及賄賂的守則條文；
- 不得提供或接受任何可能被認為對業務關係有不公平影響的禮物、酬金或款待；及
- 不得接受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之人士提供的奢侈或頻繁娛樂活動，倘若該行為可能導致僱員被認為處於對提供者有義務之狀況。

我們的員工及在我們管轄下的工作人員均有責任預防、偵查和報告賄賂和其他形式的貪腐行為。所有員工都必須避免任何可能導致或暗示違反此政策的行為。

如果你相信或懷疑已發生或將來可能發生與本政策有衝突或違反本政策的行為，務請你必須儘快通知你的部門經理或公司秘書。

任何違反本政策的員工都將面臨紀律處分，並可能導致因嚴重不當行為而被解雇。若果有違反本政策的，我們保留權利終止與相關員工的僱傭關係。

5. 舉報及不當行為

舉報指本集團的員工、客戶、供應商或任何第三方就集團任何有關的可疑或實際的不當行為提出的關注。每位僱員均有責任舉報任何可能違反本政策的行為，當知悉有實際的不當行為，必須立即按本集團舉報政策舉報。所有舉報將嚴格按照本集團舉報政策處理。

6. 本政策的檢討

本公司將不時檢討本政策，惟無論如何必須每三年作出一次檢討。

本政策應與本集團的員工職業操守政策及舉報政策一併閱讀，此等政策共同制定了最低標準，以協助僱員識別可能導致或看似涉及貪污或賄賂的情況。本公司的內聯網已經並將繼續刊載明確的管理控制指引及批准程序，以供本集團僱員遵守。